

“法律六进”示范点创建工作标准

一、法律进机关

(一) 组织领导

1. 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每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事机构。
3. 有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日常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工作制度健全。

(二) 保障机制

1. 制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年度计划和年度总结。
3.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4. 落实普法经费。
5. 积极参加本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工作会议及宣传活动。
6. 创造性地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结和推广成功的经验和做法。
7. 能按时完成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有书面总结，并及时向本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构报送普法工作信息。

（三）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国家工作人员法治讲座及法律培训、年度法律考试考核、学法用法述职评议等制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经常性、规范化。各级党委（党组）专题学法每年不少于2次，举办法治讲座不少于2次。国家工作人员学法时间每年不少于40学时。每年有学法用法计划，有具体落实措施。

2. 积极利用主题教育活动开展多种形式的普法教育。

3.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面向社会积极开展与本系统业务相关的专业法法律咨询、知识竞赛及其他宣传周、宣传月等重大活动，每年不少于一次。司法和行政执法部门开展以案释法，建立案例发布机制。

4. 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及法治宣传栏等载体，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难点、热点问题，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依托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建立普法专栏，开辟法治学习园地（专栏）。

5. 重视法治文化建设，创作具有本部门本行业特色的法治文化产品；组织开展各类法治文化展演活动。

6. 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江淮普法行”等活动。

（四）依法治理

1. 建立法律顾问或法律咨询制度，实行依法决策、民主决策。

2. 开展“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有活动、有效果、有记载。

3. 司法和行政执法部门建立健全执法责任制、执法公示制、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和执法考核评议制。

4. 企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企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制定依法治企规划，建立健全依法治企规章制度。

5. 教育主管部门积极开展依法治校工作，制定依法治校规划，建立健全依法治校规章制度，实行依法施教、依法育人，对学校周边环境进行专项整治。

6. 其他行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行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行业依法治理有规划、有具体落实措施。

7. 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治理活动，切实解决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

8. 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

9. 本单位未发生重大违法犯罪案件。

二、法律进乡村

（一）组织领导

1. 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3. 有具体人员负责日常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工

作制度健全。

（二）保障机制

1. 制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总结。
3. 有一定数量的法治宣传员、法律明白人。
4. 建立村务公开栏、财务公开栏。
5.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文件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三）民主制度建设

1. 坚持民主选举制度。民主选举的档案资料齐全。
2. 建立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议事规则。会议记录齐全。
3. 建立村民代表联系户制度。
4. 建立财务管理制度。有民主理财活动记载。
5. 建立村务公开制度。村务公开档案资料齐全。

（四）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村委会领导班子学法用法制度，领导班子成员掌握国家基本法律以及与生产经营、生活相关的法律法规。

2. 积极利用宣传栏、农村广播、远程教育等多种形式对村民进行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3. 行政村建有一个法治宣传一条街（公园）或法治文化墙、一个农民普法学校和一个法律图书角或法律书架；建有一支法治宣传队伍，行政村“两委”干部中有一名熟悉法律的兼职法治干

部，聘请一名法律顾问。所属自然村建有一个法治宣传栏。

4. 行政村建立司法行政工作室，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建立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及时有效调节各类矛盾纠纷。

5. 认真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江淮普法行”等活动。有活动、有记录。

6. 重视农村法治文化建设，开展法治文艺、法治电影进乡村活动，丰富村民业余文化生活。

7. 加强对农村外出务工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利用农闲季节和务工人员返乡时期普及法律知识。

8. 组织“两委”干部、法治宣传员、“法律明白人”培训每年不少于一次。

（五）基层依法治理

1. 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有方案、有活动、有效果、有记载。

2. 依法治理效果显著，治安秩序良好，公民的法律素质不断提高。

3. 无重大维稳事件和违法事件发生。

三、法律进社区

（一）组织领导

1. 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3. 有具体人员负责日常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工作制度健全。

（二）保障机制

1. 制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总结。

3. 有一定数量的法治宣传员。

4. 建立居务公开栏、财务公开栏。

5.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文件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三）民主制度建设

1. 坚持民主选举制度。民主选举的档案资料齐全。

2. 建立居民会议、居民代表会议议事规则。会议记录齐全。

3. 建立居民代表联系户制度。

4. 建立财务管理制度。有民主理财活动记载。

5. 建立居务公开制度。居务公开档案资料齐全。

（四）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居委会领导班子学法用法制度，掌握国家基本法律以及与生产经营、生活相关的法律法规。

2. 积极利用宣传栏及主题教育活动、律师进社区活动等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

3. 社区建立一个普法广场或法治公园、一个法治宣传电子屏、一个法律图书角或法律书架；所属小区建一个法治宣传栏；

建立一套居民学法制度，建设一支专兼职法治宣传队伍，每季度开展一次义务法治宣传活动。

4. 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江淮普法行”活动。有活动、有记录。

5. 重视社区内青少年、下岗职工、闲散人员、回归人员、流动人员、社区矫正人员等人群的法治宣传教育。

6. 社区建立司法行政工作室，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建立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及时有效调节各类矛盾纠纷。

7. 重视社区法治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文化活动，丰富居民业余文化生活。

8. 组织法治宣传员培训，每年不少于一次。

（五）基层依法治理

1. 开展“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活动，有方案、有活动、有效果、有记载。

2. 依法治理效果显著，治安秩序良好，公民的法律素质不断提高。

3. 无重大维稳事件和违法事件发生。

四、法律进学校

（一）组织领导

1. 学校领导班子重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并将其纳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相关工作。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设有分管法治教育副校长，工作职责明确，制度完善。

（二）保障机制

1. 制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年度法治宣传教育计划、总结。
3.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4. 落实普法经费。

（三）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学校领导学法用法、教职工学法制度。
2. 开展教职员工学法、用法活动，每年学法不少于 40 学时；教师掌握国家基本法律和教育法律法规。
3. 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按规定开设法治课程，做到计划、课时、师资、教材“四落实”。
4. 利用宣传栏、手抄报、主题班会、第二课堂等多种形式开展经常性的法治教育活动，每学期不少于 2 次。
5. 依托学校门户网站开设普法专栏。
6. 聘请法治辅导员，并发挥作用，每学期为全校师生作法治报告不少于 2 次。
7. 认真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江淮普法行”活动。依托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等开展法治实践活动。
8. 积极推进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四) 依法治校

1. 开展“依法治校示范学校”创建活动，积极开展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有方案、有记录、有效果。

2. 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章程管理学校。

3. 实行校务公开制度，增强学校各项工作的透明度。

4. 依法进行学校财务管理，严格执行收费政策，无违规收费和乱收费现象。

5. 定期对校舍、教学设施进行安全检查，消除隐患，确保师生安全。

6. 教师依法施教，尊重学生人格，无侮辱、歧视、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现象。

五、法律进企业

(一) 组织领导

1. 企业领导班子重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并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相关工作。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工作职责明确，制度完善。

(二) 保障机制

1. 制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年度制定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年终有总结。

3.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4. 定期举办普法骨干培训。

5. 落实普法经费。
6. 按企业职工人数配备相应的法治宣传员。

(三) 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法治讲座制度、法律知识考试考核制度等。结合企业管理工作需要,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法治培训,年培训面达 50%;参考率、合格率达 98%。

2. 建立企业职工学法制度,每年组织企业职工参加法律知识培训、轮训。

3. 建立企业法治宣传员队伍,每年组织法治培训不少于一次。

4. 利用宣传栏、职工夜校等多种形式对职工进行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

5. 利用法治宣传橱窗、企业内部刊物、内部广播电视等阵地,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法用法活动。

6. 国有大中型企业应建立法务机构,配备企业法律顾问,省属企业应配备总法律顾问。

7. 重视企业法治文化建设,积极创作具有企业特色、行业特点的法治文化作品,组织开展各类法治文化展演活动。国有大中型企业依托门户网站开辟普法栏目。

(四) 依法治企

1. 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办事和依法管理企业。

2. 企业开展“诚信守法企业”创建活动，有方案、有活动、有效果。

3. 依法建章立制。有完善的内部管理规章，重大决策和重要活动有严格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制度；工作、生产、经营有章可循。

4. 围绕维护企业生产、生活秩序，会同有关部门，认真开展社会治安、文明创建等专项活动。解决职工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保障职工参与企业管理的权利和劳动权益。

5. 加强企业管理，充分发挥企业法律顾问在经营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中的作用，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6. 领导干部、经营管理人员做到依法经营，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诚信意识增强，无重大合同纠纷。

7. 职工群众依法维护自身权利，依法履行自身义务，无重大涉法上访事件。

8. 将普法依法治理与社会治理、企业自身文明创建工作结合起来，成效显著；无重大刑事案件、治安案件、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生产生活治安秩序良好。

六、法律进单位

（一）组织领导

1. 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2. 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机构及其办事机构。

3. 有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日常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职责明确，工作制度健全。

（二）保障机制

1. 制定普法规划或实施意见。

2. 有法治宣传教育年度计划和年度总结。

3.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资料齐全，档案管理规范。

4. 落实普法经费。

5. 有一定数量的法治宣传员。

6. 创造性地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结和推广成功的经验和做法。

7. 能按时完成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有书面总结，并及时向同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构报送普法工作信息。

（三）法治宣传教育

1. 建立健全党委（党组）中心组和领导干部、管理人员学法制度，党委（党组）专题学法每年不少于2次，举办法治讲座不少于2次。

2. 积极利用宣传栏、主题教育活动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每年有学法用法计划，有具体落实措施。

3. 积极开展专业法法律咨询、知识竞赛及其它宣传周、宣传月等重大活动，每年不少于一次。

4. 通过公示牌、宣传册、触摸屏、开放日等形式，向社会宣传与本单位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车站、机场、港口等公

共活动场所管理单位，设立面向公众的法治宣传橱窗或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定期开展宣传活动。

5. 定期组织职工参加法律知识学习，增强广大职工依法维权、依法履行义务、依法承担责任的意识，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管理和服务的每个环节。

6. 重视法治文化建设，积极创作具有本部门本行业特色的法治文化作品；组织开展各类法治文化展演活动。

7. 建立以会议室、图书室、电子显示屏、信息宣传橱窗等设施为主的普法阵地。

8. 认真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江淮普法行”活动。

（四）依法治理

1. 建立法律顾问或法律咨询制度，实行依法决策、民主决策。

2. 积极开展行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行业依法治理有规划、有具体落实措施。

3. 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

4. 本单位未发生重大违法犯罪案件。

抄送：省直各单位。

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8月9日印发
